

A16 信息披露 Disclosure

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14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公司2014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,公司定于2015年4月21日上午9:30—12:00在深圳大中华喜来登酒店6楼举行2014年度业绩说明会。

公司总裁宋先生等高级管理人员将出席本次2014年度业绩说明会。

欢迎广大投资者参加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二〇一五年四月十六日

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有限公司 2015年3月运输生产情况简报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项目	飞机起降架次(架次)		旅客吞吐量(万人次)		货邮吞吐量(万吨)	
	本月实际	同比增减	本月实际	同比增减	本月实际	同比增减
总计	36,856	17.64%	501.20	25.69%	27.43	-3.65%
国内	19,543	22.78%	251.91	32.28%	3.06	-5.56%
国际	13,458	14.78%	196.81	24.80%	20.71	-3.00%
地区	3,482	1.58%	52.48	3.65%	3.66	-5.67%

重要说明:

一、因存在其他形式的飞行,所以部分项目分项数字之和与总计数存在差异;

二、上述运输生产数据与实际运行情况可能存在差异,仅供投资者参考。

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七日

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5年4月1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(证监许可[2015]171号),批准主要内容如下:

一、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31,481,500股新股。

二、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。

三、批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。

四、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,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,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,尽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,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:

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15年4月16日

股票代码:000673 股票简称:当代东方

公告编号:2015-17

1.发行人: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联系人:陈雁峰
电话:010-59407655
传真:010-59407600
2.保荐机构: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联系人:陈文才
电话:0755-82943666
传真:0755-82943121
特此公告。

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15年4月16日

股票代码:600037 股票简称:歌华有线

转债代码:100011 转债简称:歌华转债

编号:临2015-038

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“歌华转债”赎回事宜的第四次提示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赎回登记日:2015年4月28日

赎回价格:103元/张(含当期利息,且当期利息含税)

赎回款发放日:2015年5月6日

赎回登记日与第一次交易日(2015年4月29日起,歌华转债将停止交易和转股;“歌华转债”代码“110011”,“歌华转债”代码“190011”);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,歌华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。

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的股票自2015年1月14日至2015年4月30日(其中1月28日至4月1日停牌)连续30个交易日内有20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本公司“歌华转债”(110011)。(以下简称为“歌华转债”)当期转股价的130%,根据本公司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的约定,已达触发可赎回的赎回条款。本公司第十六届董事会通过了《关于提前赎回歌华转债的议案》,决定行使本公司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,对“赎回登记日”登记在册的歌华转债全部赎回。

现依据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本公司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的有关条款,公司于2015年4月9日披露了《关于歌华转债赎回的公告》,于2015年4月10日、4月13日、4月15日披露了歌华转债赎回事宜的提示公告,现再次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歌华转债持有人提示如下:

一、赎回条款

公司可转债持有人在以下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,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的103%(含当期利息)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:

转股期内,当上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,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的103%(含当期利息)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:

转股期内,如果本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30个交易日内至少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的130%(含130%);

2.当市场连续30个交易日的收盘总市值均不足3,000万元时。

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,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,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。

二、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

1.赎回条件及成就情况

公司可转债持有人在以下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,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的103%(含当期利息)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:

转股期内,如果本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30个交易日内至少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的130%;

2.当市场连续30个交易日的收盘总市值均不足3,000万元时。

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,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,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。

三、赎回条款

公司可转债持有人在以下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,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的103%(含当期利息)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:

转股期内,如果本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30个交易日内至少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的130%;

2.当市场连续30个交易日的收盘总市值均不足3,000万元时。

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,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,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。

四、赎回登记日

赎回登记日与第一次交易日(2015年4月29日起,歌华转债将停止交易和转股;“歌华转债”代码“110011”,“歌华转债”代码“190011”);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,歌华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。

本公司将密切关注歌华转债赎回风险,在赎回登记日与第一次交易日(2015年4月29日起,歌华转债将停止交易和转股;“歌华转债”代码“110011”,“歌华转债”代码“190011”);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,歌华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。

本公司将密切关注歌华转债赎回风险,在赎回登记日与第一次交易日(2015年4月29日起,歌华转债将停止交易和